

國立臺東大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學發展會議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年2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點

地點：臺東校區行政大樓4樓簡報室

主席：賴教務長亮郡

紀錄：黃于捷

主席致詞

壹、工作報告

- 一、105 年 1 月 29 日至中山大學參加教育部「第 3 期第 2 階段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—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」教學增能計畫學校到校簡報會議及第 1 次執行暨管考會議。
- 二、105年2月1-3日至逢甲大學參加「發現新大學·共創新時代」教育創新工作營。
- 三、105 年 2 月 3 日召開本校「特色大學試辦計畫」第二次管考會議，追蹤各分項計畫之執行進度及確認質、量化指標之執行情況。
- 四、105年2月5日「大學學習生態系統創新計畫-第一期」獲教育部補助 77 萬，執行期限105年2月1日至7月31日。
- 五、105 年 2 月 19 日上午召開「教學增能計畫」、「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計畫」及「高中優質精進計畫」執行暨管考會議。
- 六、預計於 105 年 3 月 4 日召開本校「特色大學試辦計畫」第三次管考會議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一覽表

提案 序號	案由	決議	執行情形
1	有關建立期中教學意見回饋機制一案，請審議	建立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每學期第 9 週實施，為期 2 週	預計於 104 學年度下學期實施期中教學意見調查，105 年 04 月 18 日~04 月 29 日，為期二週。
2	修訂國立臺東大學補助教學辦法，請審議。	修正後通過，本辦法僅修正單位名稱，提送 104 學年度教務會議審議，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經費分配方式暫不修正，建議師培中心申請校務基金年度經費需求。	已於 105 年 2 月 15 日發布實施。(發文字號：東大教字第 1051000689 號)

3	有關本校教學、課輔助理學習或勞動關係，請審議。	擬採用學習型開設零學分教學實務課程方案，並召開教學、課輔助理學習或勞動關係全校公聽會，蒐集師生意見	已於 104 年 12 月 24 日舉辦教學、課輔助理學習或勞動關係全校公聽會。 已於 105 年 2 月 15 日發布實施。(發文字號：東大教字第 1051000689 號)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104年度第二學期教發中心教學、課輔助理第二階段審查作業，提請 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《教學助理、課輔助理制度實施要點》第8條第4項規定辦理。
未獲院、通識中心補助，但實有課輔助理需求課程開放第二階段申請。
- 二、第二階段教學、課輔助理申請有陳鵬安老師等25案，估算第二階段申請105年3-6月份課輔助理核發金額為300,000元(25人*4個月*3,000元)
- 三、104-2教務處可使用課輔助理經費為250,109.5元，可補助20位課輔助理之名額。
- 四、104-2教務處課輔助理審查表，詳如附件一
- 五、104-2教務處課輔助理第二階段申請書、課程大綱詳如檢附資料夾。

決議：

104-2教務處課輔助理第二階段審查結果如下：

104 學年度下學期教務處教學、課輔助理審查表

學院	編號	系所	申請教師	課程名稱	科目性質	申請項目	第一階段	排序	核定項目
理工學院	1	應數系 4 名	陳鵬安	微積分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2		張乃珩	微積分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3		張乃珩	微分方程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4		高嘉宏	微積分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5	應科系 8 名	林自奮	普通物理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6		邱泰嘉	普通化學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7		李建明	普通化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8		林家慶	物理化學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9		陳孟炬	電磁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0		王吉祥	應用數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1		黃俊元	普通物理學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2		黃俊元	電路學(二)	選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3	資工系 8 名	楊弘章	程式語言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4		陳明僑	計算機網路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5		張耀中	資料通訊	選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6		王忍成	工作站架設實務	選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7		范揚興	網頁程式設計與應用	選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18		范揚興	計算機組織與結構	必修	課輔助理	△		不通過
	19		徐龍政	數位邏輯設計實驗	必修	課輔助理	△		通過
	20		戴鴻傑	非結構化大數據文字資料分析	選修	課輔助理	V		不通過
	21	資管系 2 名	王文清	管理數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	22		林育珊	網路行銷	選修	課輔助理	V		通過
通識中心	23	大一通識	黃雅淳	文學概論	跨領域核心	課輔助理	V		不通過
	24	大二通識	葉淑綾	南島社會與發展	博雅	課輔助理	V		不通過
	25	大二通識	何永彬	服務學習	博雅	課輔助理	V		不通過

案由二：獲104-2三院及通識中心補助之教學、課輔助理，所決議之每月核發之獎助津貼與「教學、課輔助理要點」不符，如何確保及控管學生實質之學習成效，提請 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)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本校《教學助理、課輔助理制度實施要點》第9點規定辦理。每門(班)課程每名教學、課輔助理之每月津貼總額上限：教學助理4,000元；課輔助理3,000元。
- 二、各院及通識中心核定金額每月為3,000元或2,000元，師生雙方需制定符合2,000~3,000元之教師指導學生時數，以利後續教學發展中心管控教學、課輔助理之成效。

決議：

由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統一制定三院、通識中心及師培中心教學、課輔助理每月學習時間。其依照三院及通識中心院、中心會議決議之獎助津貼金額，教學、課輔助理每月最高接受教師指導學習時數如下：

院別	2,000元/月	3,000元/月	7,000/4.5月	8,000/4.5月	13,500/4.5月
理工學院		25小時			
人文學院	16小時				
師範學院			12小時	14小時	25小時
通識中心	16小時				
備註： 依師範學院核定104-2學期補助每位助理4.5個月的津貼。教發中心按月份比例之計算每月核發獎勵津貼：7,000元之助理於2月份核發1,000元，3-6月每月核發1,500元；8,000元之助理於2月份核發1,200元，3-6月每月核發1,700元；13,500元之助理於2月份核發1,500元，3-6月每月核發3,000元。					

案由三：104-2新進教師Mentor輔導實施，提請 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)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東大學教師教學輔導實施要點及103學年度第一次教學發展會議決議：

- (一) 每位Mentee由兩位Mentor(一位為主另一位為副)進行輔導。
- (二) 每位Mentor應對Mentee進行兩次觀課，每次觀課須完成一份教學觀察表(附件二)，以產出共計四份之教學觀察表。教學觀察表之各項「評鑑指標與參考檢核重點」可由負責輔導的Mentor依觀察課程之特性，排除無關之項目，不作評量，並增加「教學優點」層面之填寫項目，以增進教學觀察表記錄之有效性與完整性。Mentor觀課之鐘點費，由教學增能計畫之相關經費支出。
- (三) 每位Mentee須到師範學院的特殊教室錄製一堂教學影片，以作為後續輔導結束後之對照。
- (四) 接受Mentor觀課之課程於學期中須選定一堂課，由工讀生在下課前10分鐘發給當天上課同學填寫學生課後意見調查表，學生填寫完畢後直接由工讀生收回。
- (五) Mentee須到兩位Mentor開授之課程各進行一次，共計兩次的教學觀摩，並完成觀課記錄，應包含2份教學觀察表、2次Mentor課程觀摩記錄、6次之會談記錄。

二、104-1接受教學輔導之教師經評估是否接受延續輔導調查如下：

編號	系所	姓名	Mentor	104-1 教學評量是否有科目低於 3.5 分	104-2 是否接受延續輔導
1	數媒系	(密不錄由)	張如慧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無須延續輔導
2	應數系	(密不錄由)	吳慶堂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延續輔導
3	通識中心	(密不錄由)	陳淑麗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接受延續輔導，希望變更曾世杰老師為 Mentor 教師
4	文休系	(密不錄由)	賴亮郡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無須延續輔導
5	英美系	(密不錄由)	蔡欣純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無須延續輔導
6	通識中心	(密不錄由)	范春源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延續輔導

7	美產系	(密不錄由)	施能木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延續輔導
8	資工系	(密不錄由)	張耀中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延續輔導
9	美產系	(密不錄由)	李玉芬	2 科目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延續輔導
10	數媒系	(密不錄由)	張如慧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無須延續輔導
11	英美系	(密不錄由)	蔡欣純	無教學評量低於 3.5 分	無須延續輔導
12	通識中心	(密不錄由)	章勝傑	已離校	已離校

三、本學期之應接受教學輔導之教師名單如下。

編號	系所	職別	姓名	身分別	輔導 Mentor
1	幼教系	助理教授	施淑娟	新進教師	
2	音樂系	助理教授	何育真	新進教師	
3	文休系	助理教授	許立群	新進教師	
4	數媒系	助理教授	張嘉玲	新進教師	
5	數媒系	助理教授	許志維	新進教師	

決議：

一、建議將會議議程說明一的第三點調整至第五點之後，較符合實際 Mentor 輔導實施之程序。

二、104-2 輔導 Mentor 依以下之分配進行後續輔導：

編號	系所	職別	姓名	輔導 Mentor
1	幼教系	助理教授	施淑娟	蘇慧娟（建議）
2	音樂系	助理教授	何育真	郭美女
3	文休系	助理教授	許立群	賴亮郡
4	數媒系	助理教授	張嘉玲	張如慧（建議）
5	數媒系	助理教授	許志維	鄭承昌（建議）
6	應數系	助理教授	(密不錄由)	吳慶堂
7	通識中心	講師	(密不錄由)	曾世杰
8	通識中心	講師	(密不錄由)	范春源
9	美產系	助理教授	(密不錄由)	施能木
10	資工系	助理教授	(密不錄由)	張耀中
11	美產系	講師	(密不錄由)	李玉芬

案由四：有關教學增能計畫「學生實務專題製作與產業連結」補助，提請 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)

說明：為達成教學增能計畫1-2.1依據區域特色，開設企業職能創新課程績效指標「修課學生製作專題受業界採用」，擬開放「學生實務專題製作與產業連結」補助申請，申請辦法如下：

104 年度國立國立臺東大學 「學生實務專題製作與產業連結」補助申請

■目的

為鼓勵學生積極從事實務專題製作，培養與產業連結之創新思考模式，以提升學術研究能力與實務發展技能；並獎勵績優實務專題製作成果，發揮學用合一，特辦理本項活動。

■補助資格

一、資格

- (一)限大學部在學學生(含應屆畢業生)。
- (二)參加專題作品應為原創作品。
- (三)每組專題作品須有指導老師至少 1 名，及組員若干名。
- (四)專題作品可採跨院、跨系所方式合作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本補助共分 5 大類群，分成生技醫農、工程科技、文創設計、商業管理、其他類等。

三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5 年 N 月 N 日 (星期五) 止，需於截止日下午 5 時前送達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繳交資料：

(一)作品計劃書紙本一份及電子檔

1.報告封面與格式請參照(附件 1)：摘要及內文以 15 頁為限，雙面列印。

(二)團隊資料表：

- 1.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專題製作補助申請資料表 (附件 2)
- 2.廠商合作意向書或合作合約
- 3.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專題製作補助受補助作品刊登展示授權同意書(附件 3)

五、補助審查說明

- (一)書面評審：聘請校內、外專家評審委員進行審查，如屬規劃性作品(尚未實際完成者)，補助金額以一萬元為上限，如已獲廠商接受使用，補助金額以五萬元為上限。
- (二)書面評審項目依研究動機、方法與過程、創新性、實用性、預期或實質效益等相關項目進行審查。
- (三)作品展示：獲得補助之作品名單將由本校網站公開發表並參加校內成果發表會，另為擴大本補助效益，主辦單位得將作品集結成冊，為利製作成果手冊，受補助團隊應主辦單位之建議格式提供相關資料。

■預期效益

- (一)本補助之作品為學生依專長及在校所學，同時參考業界需求與發展方向，所設定之題目與內容。鼓勵學生專題製作同時，也能了解產業界動態，與業界進行溝通與合作。除有利於學生縮短在學與就業落差，並使產業界了解本校研發能量，促成未來產學合作機會。
- (二)鼓勵師生與產業界進行合作研究創新，將教學與應用加以連結，協助產業進行培訓，促進產業研發能量之累積與產業升級。

■注意事項

- (一)受補助專題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補助相關規定，有具體事實則追回相關補助。
- (二)受補助專題如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等之傷害，由法院判決屬實者，追回資格與補助，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(三)申請者之實務專題報告，承辦單位收到後不再影印，直接將報告呈送評審委員審查與評分。繳交所有文件將不退回，請申請者自行備份。

專題名稱：XXXXX

所屬學院及學系：XXXXX

指導教授：XXX

聯絡人姓名與 E-mail：XXX、XXX@XXX.XXX.XXX.XXX

團員成員：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

合作之廠商(公司、企業)名稱、聯絡人及電話號碼：

一、前言

二、創意描述

(一)系統/產品功能簡介。

(二)系統/產品特色。

三、專題過往文獻、工具與技術說明

四、目標市場

(一)系統/產品使用對象及環境。

(二)未被滿足需求分析(unmet need analysis)。

五、市場驗證(Market Verification)規劃

(一)與合作廠商共同發掘及開發第一個客戶之規劃及做法。

(二)商業模式(Business Model)說明，即說明如何發展一個成本最小/客戶價值最大的運作模式。

(三)進行大量生產之規劃做法。

(四)將技術團隊最終產品進行行銷/推廣之規劃做法。

六、全程預算說明及朝向新創公司設置之階段性目標(Milestone)規劃

(一)1 個月、3 個月、6 個月、9 個月、12 個月時之階段性目標。(請同時 說明技術發展進度及市場發展之進度)

七、如將自行新創公司，其團隊人才配置之說明

(一)請同時說明技術發展及市場發展人才之配置。

八、結語

補助專題製作項目經費

說明：

一、請依專題需求填入數量，無需求項目請填 0

二、最高補助金額為 30,000 元

三、依實際執行實報實銷

經費項目		計畫經費明細			
		單價 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
業務費	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(外聘講座鐘點費、內聘講座鐘點費、工作費、工讀費)				依據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相關規定，於給付相關所得項目時按補充保險費率 2%扣取補充保險費匯繳健保局
	外聘講座鐘點費				業界協同教學、實習進修、專題指導工作坊講座鐘點費
	內聘講座鐘點費				校內專題指導工作坊講座鐘點費
	工讀費				專題製作成員學習型工讀金，核實支付
	印刷費				印製專案研發成果報告印製
	資料蒐集費				計畫所須購置或影印必需之參
	國內旅費、短程車資、運費				專題製作赴業界實習所需差旅運費，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
	住宿費				專題製作赴業界實習所需住宿費，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實報支
	便當費				專題製作活動、討論用便當
	保險費				學生實習、活動等保險費
	場地使用費				業界實習特殊場地使用費
	設備使用費				業界實習特殊儀器設備使用費
	專題製作材料費				專題製作材料費

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專題製作補助申請資料表

作品名稱 (中文)		
系		
成員	指導老師	<姓名>
	1. 組員	<姓名>
	2. 組員	<姓名>
	3. 組員	<姓名>
	4. 組員	<姓名>
	5. 組員	<姓名>
	6. 組員	<姓名>
連 絡 人		
指導老師： <姓名>	電話：	手機：
	傳真：	E-mail：
	地址：	
學生代表： <姓名>	電話：	手機：
	傳真：	E-mail：
本人(指導老師及全體成員)確已詳細閱讀補助條件，願依相關規定辦理 簽章：		
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		

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專題製作補助 受補助作品刊登展示授權同意書

學 校：_____

作品名稱：_____

指導老師：_____

專題成員：_____

簽署人為「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專題製作補助」入圍作品之著作權人代表，同意接受本校專題製作補助。並同意國立臺東大學擁有該作品之刊登、展示及推廣教育之權利。若因本專題製作而引起智慧財產權糾紛與訴訟等，均由簽署人代表（指導老師）全權負責。

簽署人代表（指導老師）簽名：

_____（簽名）

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

決議：

- 一、有關學生實務專題製作與產業連結」補助申請，附件1「專題概述文件」修正為「專題計畫書參考格式」，且刪除補助專題製作項目經費之說明二。
- 二、其餘補助申請之相關資訊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13：00

103 學年度下學期教務處教學、課輔助理審查表

學院	編號	系所	申請教師	課程名稱	科目性質	申請項目	第一階段	排序	核定項目
理工學院	1	應數系 4 名	陳鵬安	微積分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2		張乃珩	微積分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3		張乃珩	微分方程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4		高嘉宏	微積分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5	應科系 8 名	林自奮	普通物理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6		邱泰嘉	普通化學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7		李建明	普通化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8		林家慶	物理化學(二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9		陳孟炬	電磁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10		王吉祥	應用數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11		黃俊元	普通物理學(下)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12		黃俊元	電路學(二)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	13	資工系 8 名	楊弘章	程式語言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14		陳明僑	計算機網路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15		張耀中	資料通訊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	16		王忍成	工作站架設實務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	17		范揚興	網頁程式設計與應用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	18		范揚興	計算機組織與結構	必修	課輔助理	△		
	19		徐龍政	數位邏輯設計實驗	必修	課輔助理	△		
	20		戴鴻傑	非結構化大數據文字資料分析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	21	資管系 2 名	王文清	管理數學	必修	課輔助理	V		
	22		林育珊	網路行銷	選修	課輔助理	V		

學院	編號	系所	申請教師	課程名稱	科目性質	申請項目	第一階段	排序	核定項目
通識中心	23	大一通識	黃雅淳	文學概論	跨領域核心	課輔助理	V		
	24	大二通識	葉淑綾	南島社會與發展	博雅	課輔助理	V		
	25	大二通識	何永彬	服務學習	博雅	課輔助理	V		

備註：

1. V 申請第一階段未獲補助之課程
2. Δ第一階段已核定教學助理之課程
3. 每名課輔助理每月核發津貼為 3000 元。
4. 105 年度教發中心統籌課輔助理經費為 500,219 元（總預算 600,000 需扣除已核發 104-2 學期 1 月份教學、課輔助理工讀金 99,781 元，共剩下 500,219 元）。
5. 104-2 學期教發中心可核發 250,109.5 元課輔助理津貼；105-1 學期教發中心可核發 250,109.5 元課輔助理津貼。
6. 理工學院 104-2 申請第二階段課輔助理經費為 264,000 元（已核撥 4 個月計算。3000 元*4 個月*22 名 TU）
7. 通識中心 104-2 申請第二階段課輔助理經費為 36,000 元（已核撥 4 個月計算。3000 元*4 個月*3 名 TU）

